

海明威文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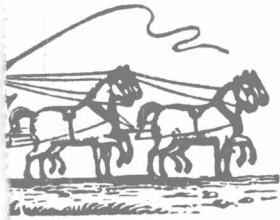
世界名家名著经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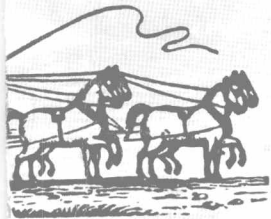
海明威文集

THE COMPLETE WORKS OF ERNEST HEMINGWAY





世界名家名著经典



世界名家名著经典

海明威文集

王志东 / 译

京 华 出 版 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世界名家名著经典/李辉主编. —北京:京华出版社,
2001. 1

ISBN 7-80600-344-4

I. 世… II. 李… III. 文学—作品综合集—世界
IV. I1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0)第 86504 号

I11/49

世界名家名著经典
海明威文集

责任编辑 林方建

封面设计 李 辉

出版发行 京华出版社(北京市安华西里 1 区 13 楼)

(010)64258473 64258472

印 刷 北京市飞达印刷厂

开 本 850×1168 1/32

字 数 3200 千字

印 张 128

印 数 1—2000 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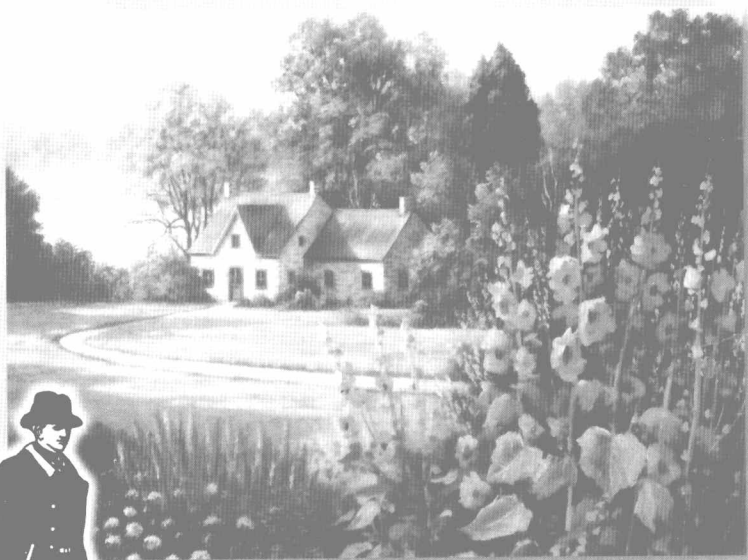
出版日期 2001 年 2 月

书 号 ISBN 7-80600-344-4/I·85

定 价 160 元(全八册,单册 20 元)



海明威文集





名人春秋

海明威(1899—1961)

美国作家。生于芝加哥市郊的医生家庭。中学毕业后当见习记者。第一次世界大战时参军，负重伤。战后任常驻巴黎记者。1923年开始作家生涯，20年代末返美，曾漫游世界各地。早期作品以长篇小说《太阳也上升了》、《永别了，武器》为代表，反映战后知识分子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残酷剥削绝望心情，成为“迷惘的一代”的代言人，并塑造了“硬汉”典型，如短篇小说集《没有女人的男人》、《午后之死》等。1936—1939年亲赴西班牙参加反法西斯斗争，著有剧本《第五纵队》，小说《丧钟为谁而敲》及特写《西班牙的土地》。

战后侨居古巴。1952年发表著名小说《老人与海》，描写一老渔夫与鲨鱼搏斗的故事。晚年的作品流露悲观哀伤失望的情绪。

海明威的作品别具风格，善于以内心独白和富于动作性的形象，塑造孤独的主人公；对话简洁，有“电报式”之称。但不善于展开广阔的社会生

活描写,人物性格不够丰富,1954年获诺贝尔文学奖金。

1961年因久病不愈而自杀。

1911年生于瑞典的瓦拉姆。1931年移居美国。1935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39年赴巴黎。1941年赴伦敦。1942年赴美国。1943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45年赴巴黎。1946年赴美国。1947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48年赴巴黎。1949年赴美国。1950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51年赴巴黎。1952年赴美国。1953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54年赴巴黎。1955年赴美国。1956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57年赴巴黎。1958年赴美国。1959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60年赴巴黎。1961年赴美国。1962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63年赴巴黎。1964年赴美国。1965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66年赴巴黎。1967年赴美国。1968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69年赴巴黎。1970年赴美国。1971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72年赴巴黎。1973年赴美国。1974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75年赴巴黎。1976年赴美国。1977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78年赴巴黎。1979年赴美国。1980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81年赴巴黎。1982年赴美国。1983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84年赴巴黎。1985年赴美国。1986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87年赴巴黎。1988年赴美国。1989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90年赴巴黎。1991年赴美国。1992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93年赴巴黎。1994年赴美国。1995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96年赴巴黎。1997年赴美国。1998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1999年赴巴黎。2000年赴美国。2001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2002年赴巴黎。2003年赴美国。2004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2005年赴巴黎。2006年赴美国。2007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2008年赴巴黎。2009年赴美国。2010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2011年赴巴黎。2012年赴美国。2013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2014年赴巴黎。2015年赴美国。2016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2017年赴巴黎。2018年赴美国。2019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2020年赴巴黎。2021年赴美国。2022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2023年赴巴黎。2024年赴美国。2025年入哈佛大学攻读文学。

目 录

- 老人与海 (1)
- 弗朗西斯·麦康伯短促的幸福生活 (69)
- 乞力马扎罗的雪 (107)
- 世界之都 (134)
- 世上的光 (148)
- 先生们,祝你们快乐 (156)
- 大转变 (161)
- 你们决不会这样 (166)
- 一个同性恋者的母亲 (180)
- 向瑞士致敬 (185)
- 三天大风 (199)
- 永别了,武器 (211)

老人与海

一个老头独自在湾流里的一条小船上打鱼，至今他到那儿已去了八十四天，他连一条鱼也没捉到。开始四十天里，有个小男孩跟他在一起。可是，过了四十天还没捉到一条鱼，孩子的父母就对他讲，老头现在准是十足地“倒了血霉”，这是形容倒霉的最坏的字眼，于是他们吩咐孩子，上了另外一条船，在那条船上头一个礼拜就捕到了三条大鱼。孩子看见老人每天回来时船总是空荡荡的，感到心里非常难受，他总是走下岸去，帮老人拿卷起的钓索，或者鱼钩和鱼叉，以及绕在桅杆上的帆。那帆上用一些面粉袋布打了些补丁，当它收拢时看起来就像是一面破败的旗帜。

老人消瘦而憔悴，脖颈后凝聚了很深的皱纹。腮帮上长了些褐斑，那是太阳在热带海面上反射的光线晒成的良性皮肤癌变。褐斑从他脸的两侧一直蔓延下去，因为老用双手拉绳索拉大鱼，两只手上都留下了刻得很深的伤疤。但是这些伤疤中没有一块是新的。那些疤痕年深月久像鱼可打的沙漠中被侵蚀的地方一般古老。他身上的每一部分都显得年迈，除了那双眼睛，那双眼睛像海水一般蓝，是愉快而决不肯认输的。

“圣地亚哥，”他们俩从小船停泊的地方爬上岸的时候，孩子对他讲。“我又能陪你一道出海了。我家里已经攒了一点儿钱。”

以前是老人教会了这孩子捕鱼，所以孩子很爱他。

“不，”老人说。“你遇上了一条运气好的船。还是跟他们待下

去吧。”

“可是你该记得，你有一回是怎样接连八十七天一条鱼也没捉到，随后接连三个礼拜，我们每天都逮住了大鱼。”

“我记得，”老人说。“我知道你不是因为不相信才离开我的。”

“是爸爸叫我离开的。我是他的儿子，不能不听从他的话。”

“我明白，”老人说。“这是理所当然的。”

“他没多大的信心。”

“是啊，”老人说。“可是我们有。你说是不是？”

“是的，”孩子说。“我请你在饭店的阳台上喝杯啤酒，然后我们一起把打鱼的家什带回去。”

“那敢情好，”老人说。“打鱼的都是一家人。”

他们坐在饭店的阳台上，很多打鱼的人爱拿老人开玩笑，老人一点也不生气。另外一些上了年纪的渔夫都用眼睛望着他，心里替他感到难受。不过他们并不流露出来，只是斯文地谈起海流，谈起他们把钓索送到海面下有多深，讲起久久不变的好天气，谈起他们看到的一切。当天打鱼交了好运的渔夫都已回来，把他们捕到的大马哈鱼剖开，整片儿排在两块木板上，每块木板的一端由两个人抬着，摇摇晃晃地送到收鱼站，在那儿等着冷藏车来把它们运往哈瓦那的市场。逮到鲨鱼的人们已把鲨鱼扛到海湾另一边的鲨鱼加工厂去，吊在带钩的滑车上，除去肝脏，割掉鱼鳍，剥去外皮，把鱼肉切成一片片，以备腌制。

刮东风的时候，从海湾那边的鲨鱼加工厂飘来了一股气味；但今天只送来淡淡的一丝气息，因为风转向了北方，这会儿已经逐渐平息了，饭店阳台上、阳光明媚天气可爱极了。

“圣地亚哥，”孩子说。

“哦，”老人说。他正握着酒杯，想着好多年以前的事情。

“我去替你弄点沙丁鱼来明天用好不好？”

“不。打棒球去吧。我划船还行，何况还有罗赫略给我撒网。”

“我还是很想去。即使不能跟你一道打鱼，我也很想替你做点儿别的事。”

“你已经请我喝了杯啤酒，”老人说。“你现在是个大人啦。”

“你第一次带我上船，那时我有多大？”

“五岁，那天我把一条乱蹦乱跳的鱼拖上船的时候，那家伙险些把船撞破了，你也差一点给送了命。还记得吗？”

“我记得鱼尾巴叭哒叭哒地直扑打，船上的座板也裂开了缝，还有你用棍子打鱼的声音。我记得你把我推到船头上，那儿搁着湿漉漉的钓索卷儿，我觉得整条船在颤抖，听到你啪啪地用棍子打鱼的声音，像在砍一棵树，我还记得当时我浑身上下都是甜丝丝的新鲜血腥味儿。”

“你真记得那回事儿，还是不久前我刚跟你说过？”

“自从我们头一趟一同出海的时候起，什么事儿我都记得清清楚楚。”

老人用他那双常遭日晒风吹的坚定的眼睛爱怜地望着他。

“你要是我自己的孩子，我准会带你去冒一冒险，”他说。“可你是你爸爸和你妈妈的孩子，你搭的又是一只交上了好运的船。”

“现在我去弄沙丁鱼来好吗？我还晓得从什么地方去弄四条鱼饵来。”

“今天我自己还有剩下的。我把它们放在盒子里腌了。”

“那么让我给你弄四条新鲜的来吧。”

“一条，”老人说。他的希望和信心从来没消失过。现在又像微风初起时那么清新了。

“两条，”孩子说。

“那么就两条吧，”老人同意了。“可不能是偷来的。”

“去偷我也愿意，”孩子说。“不过这些是买来的。”

“谢谢你了，”老人说。他心地单纯，不去捉摸自己什么时候达到这样谦卑的地步。可是他知道这时他正达到了这个地步，他

知道这并不丢脸，而且也无损于真正的自尊心。

“看这海流，明天会是个好日子，”他说。

“你打算上哪儿？”孩子问。

“去得远远的，风向一转就顺着风回来。我想天亮前就出发。”

“我要想法叫船主人也驶得远远的，”孩子说。“这样，如果你当真钓到了大鱼，我们可以赶去帮助你了。”

“他才不会愿意把船驶到很远的地方。”

“是啊，”孩子说。“可是我会看见一些他看不见的东西，像觅食的鸟儿在空中盘旋，我看见了就会叫他赶去追海豚的。”

“他眼睛那么不中用吗？”

“简直是个瞎子。”

“这倒奇怪了，”老人说。“他从没捕过海龟。捉海龟才伤眼睛哪。”

“你可在莫斯基托海岸外捕了好多年海龟，你的眼力还是很好的嘛。”

“我是个与众不同的老头儿。”

“可是你现在的力气还足够对付一条真正的大鱼吗？”

“我想还可以。何况还有不少窍门可用呢。”

“我们把渔具拿回家去吧，”孩子说。“这样我才可以拿了鱼网去逮沙丁鱼。”

他们从船上拿起打鱼的渔具。老人肩扛着桅杆，孩子抱着里面盛着编得很紧密的褐色钓索卷儿的木箱、鱼钩和带杆子的鱼叉。盛鱼饵的匣子连同一根棍子藏在小船的船梢下面，那根棍子是在大鱼被拖到船边时用来对付它们的，没有人会来偷老人的东西，不过还是把桅杆和那些粗钓索带回家去妥当些，因为露水对这些东西不利，再说，尽管老人深信当地不会有人来偷他的东西，但他觉得，把一把鱼叉和一支鱼钩留在船上实在是不必要的诱惑。

他们顺着大路一起走到老人的窝棚前面，从敞开的门走进去。

老人把桅杆连同卷起的帆靠在墙上，孩子把木箱和其他别的渔具搁在桅杆旁边。桅杆差不多有一间屋子那么长。窝棚用大椰子树的那种叫做“海鸟粪”的坚韧的苞壳做成，屋里有一张床、一张桌子、一把椅子和泥地上的一处用木炭烧饭的地方。

在褐色墙壁上，有一幅彩色的耶稣圣心图和另一幅科布莱圣母图。这是他妻子的遗物。过去墙上曾经挂着一幅他妻子的彩色照片，但他把它取下来了，因为看见了就觉得自己太孤单，这张照片如今在屋角搁板上，在他的一件干净衬衫下面。

“有什么吃的东西？”

“有锅鱼煮黄米饭。你也吃点好吗？”

“不。我回家去吃。要我给你生火吗？”

“不用。过一会儿我自己会生的。不然就吃冷饭算了。”

“我去拿鱼网好吗？”

“当然好。”

事实上并没有鱼网，孩子还记得他们是什么时候已经把它卖了。然而他们每天要扯一套这种谎话。也没有什么鱼煮黄米饭，这一点孩子也是知道的。

“八十五是个吉利的数目，”老人说。“你想看见我逮住一条去掉了下脚还有一千多磅重的鱼吗？”

“我拿鱼网捞沙丁鱼去。你坐在门口晒太阳好不好？”

“好吧。我有张昨天的报纸，我来看看棒球消息。”孩子不知道昨天的报纸是不是真的有。但是老人还是把那张报纸从床下取出来了。

“佩里科在杂货铺里给我的，”他解释说。

“我弄到了沙丁鱼就回来。我打算把你的鱼跟我的一起用冰镇着，到明天早上我俩就可以分着用了。等我回来的时候，你告诉我棒球消息。”

“扬基队不会输。”

“可是我怕克利夫兰印第安人队会赢。”

“好孩子，相信扬基队吧。别忘了那个了不起的迪马吉奥。”

“我还担心底特律老虎队，也担心克利夫兰印第安人队。”

“小心点，要不然连辛辛那提红队和芝加哥白短袜队，你都要担心啦。”

“你把报纸好好看一看，等我回来了讲给我听听。”

“你看我们该去买张末尾是八五的彩票吗？明儿是第八十五天。”

“可以的，”孩子说。“不过你上次那张末尾是八十七的彩票，怎么样了？”

“倒霉的事儿不会碰上第二次。你看你能弄到一张末尾是八五的吗？”

“我可以去订一张。”

“订一张。这得两块半。我们向谁去借这笔钱呢？”

“那倒不难。我总能借到两块半的。”

“我看没准儿我也借得到。不过我尽量不去借钱。头一次是借钱。下一次就要讨饭。”

“穿得暖点和，老大爷，”孩子说。“别忘了，我们这是在九月天里。”

“这个月正是大鱼出来的月份，”老人说。“在五月里，人人都能当个好渔夫的。”

“我现在去捞沙丁鱼啦，”孩子说。

孩子回来的时候，老人已在椅子上熟睡了，太阳已经西沉。孩子从床上拿起一条旧军毯，搭在椅背上，盖住了老人的肩膀。这两个肩膀真奇怪，人尽管年迈了，肩膀却依然结实，脖子也一样，而且当老人睡着了，脑袋向前耷拉着的时候，皱纹也不大看得出来。他的衬衫上不知打了多少次补丁，弄得像他那张帆一样，这些补丁被太阳晒得褪成了各种深浅不同的颜色。老人的头非常苍

老，闭上眼睛后，脸上一点生气也没有。报纸平放在他膝盖上，靠他一条胳膊压着才没被晚风吹走。他的脚是光着的。

孩子撇下老人走了，等他回来时，老人还在那儿熟睡着。

“醒醒吧，老大爷，”孩子喊了一声，一手放在老人的膝头上。老人张开眼睛，这一会儿他的神志仿佛正在从老远的路上走回来似的。随后他微笑了。

“你把什么拿来了？”他问。

“晚饭，”孩子说。“我们吃晚饭吧。”

“我肚子不大饿。”

“得了，吃吧。你不能只打鱼，不吃饭。”

“我平常就是不吃饭，先去打鱼的，”老人说着，站起身来，把报纸拿起来折好。然后他又动手折叠毯子。

“把毯子披在身上吧，”孩子说。“只要我活着，就决不能让你不吃饭就去打鱼。”

“这么说，祝你长命百岁，多保重自己吧，”老人说。“我们吃什么？”

“黑豆饭、油炸香蕉，还有一些炖菜。”

孩子是把些饭菜放在双层饭匣里从露台饭店拿来的。他的衣袋里放着两副刀叉和汤匙，每一副都用一块餐纸巾包着。

“这是谁给你的。”

“马丁，船老板。”

“我得去谢谢他。”

“我已经向他表示过谢意啦，”孩子说。“你用不着再去谢他了。”

“我以后要给他一块大鱼肚子上的肉，”老人说。“他这样帮助我们不止一次了吧？”

“我想是的。”

“这样的话，我应该再送他一些更好的东西。他对我们真的很

关心。”

“他还送了我们两瓶啤酒。”

“我顶喜欢罐装的啤酒。”

“我知道。不过这是瓶装的，阿图埃牌啤酒，我还得把瓶子送回去。”

“你考虑的真周到，”老人说。“我们现在就吃好吗？”

“我已经问过你啦，”孩子亲切地对他说。“你没准备好之前，我是不愿打开饭匣子的。”

“我准备好啦，”老人说。“我只稍花一点时间洗洗手和脸就行。”孩子想。你到哪儿去洗呢？村里的水龙头在大路那边，有两条街那么远呢。我应该把水提到这儿来让他用的，还要带块肥皂和一条干净毛巾来。为什么我这样粗心大意？该再弄件衬衫和一件茄克衫来让他过冬，此外给他一双鞋子，并且再给他弄条毯子来。

“炖菜味道真绝了，”老人说。

“给我讲讲棒球赛吧，”孩子请求他说。

“在美国联赛中，总是扬基队的天下，我跟你说过啦，”老人眉开眼笑地说。

“他们今天可输了，”孩子告诉他。

“这算不上什么，那了不起的迪马吉奥又恢复了生龙活虎的本色了。”

“他们队里还有别的好手哪。”

“当然，不过他的地位很重要。在另一个联赛中，拿布鲁克林队和费拉德尔菲亚队来说，我认为布鲁克林队一定会赢。不过话说回来，我没有忘记迪克·西斯勒和他在那老公园里打出的凶猛的好球。”

“那几个球谁也比不上。像他打得那么远的，我还是第一次看见呢。”“你可记得他过去常来露台饭店吗？我曾经想带他出海钓